

锦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申请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审核问询函回复 (修订稿)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锦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8月10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出具的《关于锦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申请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审核问询函》（审核函〔2022〕020179号）（以下简称“审核问询函”），深交所对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申请文件进行了审核，并形成了审核问询问题。

公司按照审核问询函的要求，会同相关中介机构对问询函所列的问题进行了逐项说明和回复，回复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8月23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锦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申请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审核问询函的回复》及相关公告。

公司结合2022年第三季度财务报告对问询函的回复进行了补充和修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锦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申请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审核问询函的回复（修订稿）》及其他相关文件。本审核问询函回复公开披露后，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发行上市审核业务系统报送相关文件。

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项尚需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作出同意注册的决定后方可实施，最终能否获得中国证监会作出同意注册的决定及其时间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该事项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锦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11 月 1 日